

# 泰利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

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

---

## 泰利颱風來襲 內政部呼籲民眾做好防颱準備

因應泰利颱風來襲，內政部已於 106 年 9 月 12 日 14 時 30 分成立中央災害應變中心，由各部會偕同地方政府執行各項防颱與救災應變整備作業。

經內政部分析，過去風水災死亡與失蹤的原因，高達 64% 是因為民眾冒險外出活動所致，因此內政部提醒民眾，**颱風天「在」外時小心路樹、招牌掉落；「家」中門窗盆栽要固定；「最」好不要隨意外出；「好」好待在家中最安心。**

居住在土石流等災害危險潛勢區域民眾，則要隨時提高警覺，並依照政府指示進行預防性疏散撤離，在避難收容處所的民眾，則務必要等到颱風過後再行返家，這樣才能有效確保自身的安全，各避難收容處所開設相關資訊可到內政部

消防署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或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網站下載瀏覽。

內政部強調，颱風來襲前，請民眾清理戶外水溝，門窗招牌要固定好，陽臺盆栽也要收好，準備手電筒、電池。颱風來時要小心，請不要到公告危險區域登山、溯溪、觀潮、戲水或釣魚，以免發生危險。隨時關心颱風動向，請記得颱風天在家最安全。

居住在危險區域的民眾，請及早依政府指示避難疏散。對於各項進行中的工程，請施工單位加強防颱準備措施，避免造成二次災害，尤其對於破堤施工部分，請再詳予檢視，預先做好防範準備，採取妥善措施並適時完成封堵，避免衍生淹水情事。在海面作業船隻注意颱風動態，並完成各項防颱應變準備，同時請漁民儘可能回港避難。

另外為使國人在重大災害發生後，儘速收到政府發布重大訊息，內政部訂於 106 年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59 分至 10 時 01 分辦理重大災害訊息指定電視頻道播放演練，屆時將於公

共電視台第 13 頻道播放 2 分鐘影片，所有有線電視收視戶均  
同步切換至第 13 頻道，民眾可於收看完畢後切換回原收視頻  
道。(請協助宣導：「內政部於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59 分辦理  
國家防災日指定頻道演習，屆時您收看頻道，將被切換至第  
13 頻道，不便之處請見諒。」)

相關最新颱風動態及災情狀況，請上災害情報站  
([www.emic.gov.tw/](http://www.emic.gov.tw/)) 及內政部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  
([www.facebook.com/NFA999/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FA999/))。(撰稿：冷家宇，電話：02-  
81966100)。